

证券代码：834002

证券简称：易构软件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 山东易构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年5月26日，山东易构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山东易构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 一、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 （一）在册股东的认定：

在册股东指截止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票发行的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5月22日。

#### （二）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山东易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清大国宏（北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梦天行投资有限公司、朱勇、樊纪庆、禹娜、崔龙波、汪庆明、王会、吴茂呈、黄国林、张斌、张德亮、奚钟华、郑峯、李学岭、何镇镇、卢龙、王君亮均自愿放弃股份优先认购权，出具了放弃优先认购的承诺函，并承诺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前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

对于未放弃优先认购权的在册股东，可优先认购的股份数量上限 =（在册股东所持股份数 ÷ 公司总股本 × 3,867,114 股）的取整部分

注：（1）在册股东所持股份数以股权登记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数额为准；（2）公司总股本指股权登记日公司股本总额；（3）取整部分是指计算结果向下取整，即为不超过结果的最大整数，如 100.10 股，则取整为 100 股。

### （三）在册股东优先认购缴款安排

缴款起始日：2017年6月2日（含当日）

缴款截止日：2017年6月5日（含当日）

2017年6月5日下午17:00 前，公司对缴款情况进行核实，确认认购人的有效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确认在册股东优先认购成功，未能在该约定的期限内收到认购资金的将视自动放弃优先认购。

## 二、新增投资者认购程序

### （一）新增投资者认购安排

#### 1、新增投资者

本次股票发行的新增投资者为：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新增投资者认购数量

本次拟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3,867,114股（含3,867,114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5.76元，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2,274,576.64元（含人民币22,274,576.64元）。

本次发行已确定的合格投资者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认购3,647,000股，投资者需在指定日期内以现金方式缴纳认购款，认购款金额=发行价格（5.76元/股）\*认购数量。

#### 3、新增投资者名单及拟认购股票情况

序号	认购者名称	投资者性质	拟认购数量 (股)	拟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1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机构投资者	3,647,000	21,006,720.00	现金认购
合计:		--	3,647,000	21,006,720.00	--

## (二) 缴款的时间安排

1、缴款起始日：2017年6月6日（含当日）。

2、缴款截止日：2017年6月15日（含当日）。

## (三) 认购程序：

1、发行对象应于2017年6月6日（含当日）至2017年6月15日（含当日）17：00 前将认购本次发行股票所需资金全额存入本次股票发行的缴款账户（详见：本公告之“三、缴款账户”的相关内容）。认购人以现金方式缴纳认购款，认购款金额=发行价格×认购数量。

2、2017年6月15日18：00前，发行对象将汇款底单传真（公司传真：0531—55721002）至公司或扫描后邮件发送至yun@eaglesoftware.cn，同时电话（0531—55721079）确认。

(四) 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2017年6月16日，公司到指定账户开户行确认认购人的认购金到账无误后，通知认购人股份认购成功。

(五) 其他相关事项：无。

## 三、缴款账户

缴款账户一：

户名：山东易构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高新支行

账号：8112501011600478999

缴款账户二：

户名：山东易构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济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

账号：9010101103442050015646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认购人应以汇款形式缴存，汇款人应与出资人为同一人，不得使用他人账户代汇。在汇入款项时，需在汇款用途栏、备注栏或摘要栏中注明“**投资款**”字样。汇款金额严格按照认购数量所需金额汇入，请勿多汇或少汇，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中扣除。投资者可自行选择上述缴款账户之一进行缴款，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四、其他注意事项

(一) 汇款时，应严格按照“三、缴款账户”填写收款人账号、户名，将款项汇入公司股票发行指定账户；

(二) 汇款人应与出资人为同一人，不得使用他人账户代汇出资款；

(三) 汇款金额必须以股东认购数量所需认购资金为准，请勿多汇

或少汇资金；认购人汇入的认购资金与可认购数量不一致的，以二者中少者为准；如认购资金超额到账，则公司将在本次股票发行股权登记日完成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超额部分返还认购人；

(四) 自然人股东汇款人账号、户名、转账银行卡户名应为股东本人；

(五) 在规定日期前公司尚未与认购人联系确认认购是否成功，则可能存在公司无法联系认购人的情况，请认购人拨打公司电话以确认股份认购状态。

##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禹娜

电话：0531—55721079

手机：15069136666

传真：0531-55721002

电子邮箱：yun@eaglesoftware.cn

通讯地址：济南市高新区天泺路88号展威科技园1号楼A座7层

邮政编码：250101

山东易构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5月26日